



**NEW UNIVERSE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新宇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068

二零零七年中期業績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無需有過往盈利記錄，亦無需預測未來盈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特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審慎周詳考慮後方決定投資。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在創業板上市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上刊登。上市公司無需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新宇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之資料。新宇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

- 1) 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
- 2) 本報告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其中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
- 3) 本報告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公司資料**董事會****執行董事**

奚玉 (主席)
張小玲
韓華輝

非執行董事

孫琪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忍昌
阮劍虹
何祐康

審核委員會

陳忍昌
阮劍虹
何祐康

提名委員會

陳忍昌
阮劍虹
何祐康

薪酬委員會

陳忍昌
阮劍虹
何祐康

授權代表

奚玉
韓華輝

監察主任

奚玉

合資格會計師

韓華輝

公司秘書

韓華輝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九龍灣
宏開道16號
德福大廈2110-2112室

核數師

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執業會計師

股份登記及過戶處**主要**

Bank of Bermuda (Cayman) Limited
P.O. Box 513 G.T.
3rd Floor
British American Tower
Dr. Roy's Driv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香港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中華人民共和國
江蘇省
江蘇京口支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華人民共和國
江蘇省
蘇州吳中支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觀塘分行

股份代號

8068

網址

www.nuigl.com

財務摘要

- 本集團二零零七年第二季之營業額為**22,52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第二季：33,328,000港元)。
- 本集團二零零七年第二季之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為**3,227,000**港元及**14.3%**(二零零六年第二季：分別為**6,519,000**港元及**19.6%**)。
- 本公司二零零七年第二季之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為**6,24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第二季：3,815,000港元)。
- 本公司二零零七年第二季就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計算之每股基本虧損為**0.57**港仙(二零零六年第二季：(重列)**2.11**港仙)。
-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總股本值為**127,16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487,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於過去數年，製造及銷售模具及塑膠產品之營商環境競爭激烈。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集團之營業額及毛利較二零零六年同期下跌。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業額及毛利分別下跌**32.4%**及**50.5%**，至**22,524,000**港元及**3,227,000**港元。

滙科之業務表現

於期內，董事會一直檢討東莞滙科模具塑膠製品有限公司（「東莞滙科」）及滙科製品有限公司（「香港滙科」）（統稱「滙科」）之營運，其表現受近年來廣東省生產成本不斷增加的影響。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滙科之營業額較二零零六年同期減少，而滙科於期內之整體業務表現亦放緩。滙科之營業額佔本集團於本期間之營業額**52.8%**，而於二零零六年同期則佔**68.8%**。於本期間內，滙科之模具銷售佔其營業總額之**57.0%**，當中**99.4%**銷售額來自香港及海外客戶，而**0.6%**之銷售額則來自中國內地。於本期間，滙科之塑膠銷售佔其營業額之**43.0%**，當中**62.0%**銷售額來自香港及海外客戶，而**38.0%**之銷售額則來自中國內地。

蘇州新宇之業務表現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蘇州新宇模具塑膠有限公司（「蘇州新宇」）之營業額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增加。於本期間，蘇州新宇之邊際利潤約為**4.1%**。蘇州新宇之營業額佔本集團於本期間之營業額**47.2%**，而於二零零六年同期則佔**31.2%**。於本期間，蘇州新宇之模具銷售佔本期間其營業總額之**65.0%**，當中**19.1%**銷售額來自海外客戶，而**80.9%**銷售額來自中國內地。蘇州新宇之塑膠銷售佔其於本期間其營業總額**35.0%**，當中**73.0%**銷售額來自海外客戶，而**27.0%**銷售額來自中國內地。為了提升該工廠生產線之流程管理及品質控制，蘇州新宇於本期間內已取得ISO/TS 16949標準認證。

鎮江碼頭項目之進展

經本公司股東批准本公司與中方（「中方」，包括鎮江市京口區人民政府及江蘇省國營共青團農場）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八日就位於中國內地江蘇省鎮江市京口區新民州地盤上興建碼頭基礎設施及開發倉儲及堆場設施（「鎮江碼頭項目」）之投資（「該投資」）訂立之合作協議（「合作協議」）。根據合作協議，本集團於中國內地鎮江市已成立兩家註冊資本總額為25,000,000美元（相等於約194,000,000港元）之外商獨資企業（「鎮江外商獨資企業」），分別為新宇國際（鎮江）港務有限公司（「鎮江港務公司」）及新宇國際（鎮江）倉儲有限公司（「鎮江倉儲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分別向鎮江港務公司及鎮江倉儲公司初步注資8,500,000美元（約65,960,000港元）及1,500,000美元（約11,640,000港元）。

鎮江港務公司及鎮江倉儲公司之管理層隊伍已獲正式委任以管理鎮江碼頭項目之初期發展階段。然而，截至本報告日期，鎮江外商獨資企業仍然就授出鎮江碼頭項目所須土地使用權等待最終審批。雖然合作協議之訂約各方均計劃如期落實鎮江碼頭項目，但董事會預期鎮江碼頭項目之動工時間表將會延遲。在並無發生不可預見之情況，並在合作協議各方之不斷努力下，本公司預期就鎮江碼頭項目向中國內地有關機構申請所需批文方面不會遇到任何困難。

投資及融資

緊隨股本重組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完成後，本公司進行供股，按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當時每持有一股股份可獲發七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10港元發行1,042,720,000股供股股份。供股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七日成為無條件。

供股之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開支約1,204,000港元後)約為103,068,000港元，當中約56,944,000港元之現金經已收取，約46,124,000港元已用作償還本公司控股股東New Universe Enterprises Limited(「NUEL」)所給予之無抵押免息貸款，以等額現金基準直接抵銷供股之比例配額(其中股東貸款41,904,000港元已用於鎮江外商獨資企業在中國內地註冊成立時但於完成供股前提供初步資金)。

NUEL及關連公司中港化工已塑料有限公司(「中港化工」)同意支持鎮江碼頭項目之發展，然而透過本公司以其可供動用之內部資源，另於有需要時尋求銀行融資或其他融資方法為鎮江碼頭項目提供資金。

前景

踏入二零零七年，本集團注意到持續改善滙科及蘇州新宇之生產力及技術知識以提升本集團整體業務表現之重要性。另一方面，本集團亦探討為未來之多元化發展及業務轉型以整固其內部資源之可行性。董事會仍然深信本集團之業務將會繼續增長，而本集團之業務表現將於日後有所改善。

財務回顧

營業額及毛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為22,524,000港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之33,328,000港元減少32.4%。滙科及蘇州新宇分別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貢獻52.8%及47.2%，而二零零六年同期則分別為68.8%及31.2%。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減少50.5%至3,227,000港元，而二零零六年同期則為6,519,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率為14.3%，而二零零六年同期則為19.6%。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整體業務表現放緩。

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收入為**1,502,000**港元，顯示來自非核心業務之收入增加，而二零零六年同期則為**390,000**港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銷售及分銷成本減少**22.2%**至**1,645,000**港元，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業額之**7.3%**，而去年同期則為**2,115,000**港元，佔二零零六年同期營業額之**6.3%**。本期間之銷售及分銷成本減少主要由於已付代理之佣金及售後服務之開支減少。

行政開支

於本期間，行政開支減少**5.4%**至**6,428,000**港元，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業額之**28.5%**，而去年同期為**6,794,000**港元，佔二零零六年同期營業額之**20.4%**。本期間之行政開支減少主要由於期內來自中國內地之行政員工成本減少。

其他經營開支

於本期間，其他經營開支增加**84.4%**至**2,465,000**港元，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業額之**10.9%**；而去年同期則為**1,337,000**港元，佔二零零六年同期營業額之**4.0%**。本期間之其他經營開支增加主要來自期內之滙兌虧損增加。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融資成本總額為**433,000**港元，而二零零六年同期為**478,000**港元。本期間之融資成本減少主要由於本期間內之計息銀行借貸減少。

本公司之股權持有人應佔日常業務虧損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股權持有人應佔日常業務虧損為**6,242,000**港元，而去年同期之虧損為**3,815,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以保守之庫務政策經營業務，以避免風險投資，並將計息借貸之數額減至最少。於本期間，本集團以供股、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銀行融資及NUEL之貸款撥付其經營業務所需。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為**62,50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155,000**港元)，及擁有未動用一般銀行信貸額度**12,26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50,000**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償還之借貸合共約**20,52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8,578,000**港元)載列如下：

- (i) 有抵押計息銀行借貸約**9,18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95,000**港元)；
- (ii) 無抵押計息銀行借貸約**1,81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15,000**港元)；
- (iii) 應付融資租賃約**11,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1,000**港元)；及
- (iv) 本公司控股股東NUEL之無抵押免息借貸公平值約**9,51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767,000**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結欠關連公司中港化工之款項(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未償還借貸總額中，約**20,51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064,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27.9%**(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7%**)，即負債總額**49,13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2,621,000**港元)除以資產總額**176,29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7,108,000**港元)。

資本架構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九日，本公司完成按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當時每持有一股股份獲發七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10**港元之認購價發行**1,042,720,000**股供股股份。供股所得款項淨額(於扣除開支後)約為**103,068,000**港元，但本公司自供股已收悉之現金款項約為**56,944,000**港元；皆因本公司控股股東NUEL應付之款項**46,124,000**港元已撥充資本及以等額現金基準抵銷先前授予本公司之無抵押免息股東貸款。

附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重要投資或重大收購及出售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和中國內地僱用560名（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625名）全職僱員。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但包括撥作存貨之款項）為4,98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8,484,000港元）。僱員酬金乃符合目前之市場水平，而其他附帶福利包括花紅、醫療保險、強積金、購股權及所需培訓。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一間中國內地銀行抵押賬面值2,21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22,000港元）的土地使用權，連同賬面值8,32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92,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本集團獲授人民幣9,000,000元或相等於9,18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95,000港元）銀行融資的抵押品。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1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32,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總值11,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1,000港元）的融資租約而持有。

匯率波動風險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由於本集團大部份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及大部份業務營運均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算，而回顧期間所有該等貨幣均相對穩定，故本集團僅面對輕微的匯率波動。本集團認為，由於本集團的匯率風險為一般偏低，故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為對沖用途。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承擔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除為其香港辦公室物業及中國內地工業廠房須於五年內付款之經營租賃承擔8,601,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127,000港元）外，本集團亦主要就鎮江碼頭項目的發展有獲授權但未訂約之資本承擔約達60,37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385,000港元）及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約達126,09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3,473,000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董事買賣標準規定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1) 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之百分比
	實益擁有人	家族權益	受控制 法團權益	所持 股份總數	
奚玉	—	—	816,384,800	816,384,800	68.51

附註：

奚玉為於16,732股NUEL每股面值1.00美元之股份(佔NUEL已發行股本約83.66%)擁有權益之股東，而NUEL則持有816,384,8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8.51%)。

(2) 於相聯法團NUEL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於NUEL股本中每股面值1.00美元之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之百分比
	實益擁有人	家族權益	受控制 法團權益	所持 股份總數	
奚玉	16,732	—	—	16,732	83.66
張小玲	1,214	1,214	—	2,428	12.14
孫琪	840	—	—	840	4.2

附註：

NUEL為本公司之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董事買賣標準規定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可於所有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記錄之主要股東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主要股東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之百分比
	實益擁有人	家族權益	受控制 法團權益	所持 股份總數	
NUEL	816,384,800	—	—	816,384,800	68.51
奚玉	—	—	816,384,800	816,384,800	68.51

附註：

奚玉所披露之權益與NUEL所披露持有之816,384,800股股份屬同一批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予以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可於所有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或有任何其他主要股東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乃由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日舉行之股東大會上採納，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權可酌情邀請本集團僱員(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董事)接納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該計劃之目的乃為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向本集團僱員提供參與取得本公司股本及鼓勵彼等努力以提高本公司及其股份價值之機會。購股權計劃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止10年期間有效，其後將不會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證券最高數目為119,168,000股，即授予董事發行本公司股份10%之現有計劃授權上限，有關上限經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七日更新。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本公司董事奚玉先生、張小玲女士及孫琪先生於下列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持續有效並被視為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之合約或安排中擁有權益：

- (a)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一日，NUEL授予本公司一筆無抵押免息貸款205,000歐元(相等於1,927,000港元)，該筆貸款須按要求或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二日前償還，惟已延期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筆貸款已透過向蘇州新宇提供機器之形式用作撥付額外注資額。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NUEL之財務資助屬獲豁免關連交易。
- (b)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NUEL授予本公司一筆無抵押免息貸款5,300,000港元，該筆貸款須按要求或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償還，惟已延期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NUEL之財務資助屬於獲豁免關連交易。
- (c)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NUEL授予本公司一筆無抵押免息貸款348,000美元(相等於2,714,400港元)，該筆貸款須按要求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一日前償還。貸款已用作撥付向蘇州新宇作出之額外注資額。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NUEL之財務資助屬於獲豁免關連交易。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於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要之有效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之權益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或本公司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或權益，或該等人士擁有與本集團構成或可能構成衝突之其他權益。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其條款並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所載之買賣標準規定。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董事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載之買賣標準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自二零零零年五月起按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訂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現時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陳忍昌博士、阮劍虹先生及何祐康先生。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並履行下列職能：

- (1) 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並就此發表意見；
- (2) 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首季度業績，並就此發表意見；
- (3) 檢討本集團之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程序，以及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之其他事項，並就此發表意見。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並就此發表意見。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成立，並書面訂明其具體職權範圍以確保委任董事進入董事會之程序公平及透明。提名委員會至少由三名成員組成，而其成員大多數須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現時的成員計有陳忍昌博士、阮劍虹先生及何祐康先生。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成立，並書面訂明其具體職權範圍以制訂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評估彼等的表現，及批准彼等的服務合約。薪酬委員會至少由三名成員組成，而其成員大多數須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現時的成員計有陳忍昌博士、阮劍虹先生及何祐康先生。

承董事會命

新宇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奚玉

香港，二零零七年八月九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奚玉先生	(執行董事)
張小玲女士	(執行董事)
韓華輝先生	(執行董事)
孫琪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忍昌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阮劍虹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祐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會計師審閱報告



CCIF

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10號
新寧大廈20樓

新宇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董事會

緒言

吾等已審閱載於第17至32頁之中期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新宇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之相關簡明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重要會計政策及其他說明附註概要。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有關中期財務資料之報告須遵照其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負責編製和公平呈報本中期財務報表。吾等之責任是根據吾等對本中期財務報表之審閱作出總結。

審閱範圍

吾等依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項目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吾等之審閱。審閱中期財務報表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及進行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故不能令吾等可保證吾等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並不發表審核意見。

總結

按照吾等之審閱結果，吾等並無察覺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中期財務報表未能真實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財政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六個月之財務表現及其現金流量。

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七年八月九日

梁振華
執業牌照號碼P04963

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4	15,331	17,909	22,524	33,328
銷售成本		(12,577)	(13,717)	(19,297)	(26,809)
毛利		2,754	4,192	3,227	6,519
其他收入	4	840	299	1,502	390
銷售及分銷成本		(850)	(1,052)	(1,645)	(2,115)
行政開支		(3,304)	(3,468)	(6,428)	(6,794)
其他經營開支		(1,101)	(634)	(2,465)	(1,337)
經營虧損	5	(1,661)	(663)	(5,809)	(3,337)
融資成本		(233)	(245)	(433)	(478)
除稅前虧損		(1,894)	(908)	(6,242)	(3,815)
所得稅開支	6	—	—	—	—
期間虧損		(1,894)	(908)	(6,242)	(3,815)
攤分：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894)	(908)	(6,242)	(3,815)
少數股東		—	—	—	—
		(1,894)	(908)	(6,242)	(3,815)
股息	7	—	—	—	—
每股虧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虧損(港仙/股)					
基本	8	(0.17)	(0.50)	(0.57)	(2.11)
攤薄	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44,082	42,450
預付租賃土地款項	10	2,167	2,076
碼頭項目開發之已付按金		20,408	19,324
碼頭項目發展成本		7,531	3,617
		74,188	67,467
流動資產			
存貨		25,427	17,925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1	10,185	9,43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937	3,076
預付租賃土地款項	10	49	46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62,507	29,155
		102,105	59,641
總資產		176,293	127,108
負債			
流動負債			
帶息銀行借貸	12	10,996	16,210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3	7,812	5,796
已收按金		17,553	13,754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3,243	4,493
融資租賃責任	14	5	592
應付有關連公司之款項		—	2,000
股東貸款	15	9,518	2,262
		49,127	45,107
流動資產淨額		52,978	14,53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7,166	82,001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責任	14	6	9
股東貸款	15	—	57,505
		6	57,514
總負債		49,133	102,621
淨資產		127,160	24,48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11,917	1,490
儲備		114,943	22,69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股本		126,860	24,187
少數股東權益		300	300
總股本值		127,160	24,48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顯示本集團之儲備變動如下：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部份							少數	
	股本	股份溢價賬	滙兌波動儲備	實繳盈餘	可供分派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股東權益	權益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74,480	27,847	1,866	31,929	—	(100,216)	35,906	926	36,832
綜合海外附屬公司賬目									
所產生換算差額	—	—	332	—	—	—	332	—	332
期間虧損淨額	—	—	—	—	—	(3,815)	(3,815)	—	(3,815)
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74,480	27,847	2,198	31,929	—	(104,031)	32,423	926	33,349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部份							少數	
	股本	股份溢價賬	滙兌波動儲備	實繳盈餘	可供分派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股東權益	權益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490	—	1,357	—	31,929	(10,589)	24,187	300	24,487
供股	10,427	93,845	—	—	—	—	104,272	—	104,272
股份發行開支	—	(1,204)	—	—	—	—	(1,204)	—	(1,204)
綜合海外附屬公司賬目									
所產生換算差額	—	—	5,847	—	—	—	5,847	—	5,847
期間虧損淨額	—	—	—	—	—	(6,242)	(6,242)	—	(6,242)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11,917	92,641	7,204	—	31,929	(16,831)	126,860	300	127,16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6,614	(959)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8,347)	(1,05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50,294	(45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48,561	(2,471)
期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0,589	12,95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滙兌收益	3,357	107
期末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62,507	10,589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62,507	10,589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高度精密模具及塑膠製品。

董事認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 **New Universe Enterprises Limited**。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表」而編製。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本公司二零零六年度財務報表一併參閱。

用於編製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用於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為一致。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此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本集團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概無確認前一期間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此等準則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 獨立會計師審閱報告

獨立會計師已審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而並無構成審核。根據其審閱，獨立會計師並無知悉須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所作出之任何重大修改。

(3)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按本集團以業務分類的主要方式及以地區分類的次要方式呈報。於本期間及上一期間，並無任何分類間交易。

(a) 業務分類

下表呈報本集團業務分類之收入及溢利／(虧損)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模具產品		塑膠產品		綜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對外銷售	13,690	27,526	8,834	5,802	22,524	33,328
其他收入	612	212	123	120	735	332
總計	14,302	27,738	8,957	5,922	23,259	33,660
分類支出	(19,046)	(30,211)	(10,470)	(6,844)	(29,516)	(37,055)
分類業績	(4,744)	(2,473)	(1,513)	(922)	(6,257)	(3,395)
未分配的其他收入					767	58
未分配的開支					(319)	—
經營虧損					(5,809)	(3,337)
融資成本					(433)	(478)
稅前虧損					(6,242)	(3,815)
所得稅開支					—	—
期間虧損					(6,242)	(3,815)

(b) 地區分類

下表呈報本集團按地區分類之收入：

	對外銷售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歐洲國家*	10,671	8,357	—	—
中國內地	8,579	12,042	799	324
香港	2,213	5,016	703	66
北美及南美**	639	6,431	—	—
其他	422	1,482	—	—
	22,524	33,328	1,502	390

* 歐洲國家主要包括英國、德國、法國及拉脫維亞。

** 北美及南美主要包括美國及巴西。

(4)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營業額指售出予客戶貨品經扣除退貨及折扣後之發票淨值。營業額及其他收入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銷售貨品	15,331	17,909	22,524	33,328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360	11	755	22
雜項收入	480	288	747	368
	840	299	1,502	390
總計	16,171	18,208	24,026	33,718

(5) 經營虧損

經營虧損已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已扣除				
折舊	1,954	1,958	3,645	3,896
預付土地租金之攤銷	12	12	24	23
已耗用存貨成本	12,577	13,717	19,297	26,809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香港利得稅撥備乃就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二零零六年：17.5%）計算。由於本集團持有過往年度結轉之累計稅項虧損以抵銷期內在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因此本集團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本集團於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國家之現行稅率，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在中國內地成立之全資附屬公司東莞滙科適用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

根據中國內地所得稅規例及法規，蘇州新宇、鎮江港務公司及鎮江倉儲公司符合資格於營運後首個獲利年度起計首兩年獲100%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而其後三年之中國企業所得稅可獲減半。

本集團之遞延稅項撥備指加速折舊撥備所產生之時差。

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可用於抵銷可無限期結轉之日後溢利之未使用稅項虧損21,87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051,000港元）。由於不可預測未來溢利之趨勢，因此並無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若干附屬公司就未匯出盈利須繳納之稅項，並無任何重大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因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異撥回之時間，而有關差異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逆轉。

所得稅支出與按適用稅率就本集團之會計溢利／（虧損）所計算之稅務支出兩者之對賬如下：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香港		中國內地		合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虧損	(1,669)		(4,573)		(6,242)	
按法定／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	(292)	17.5	(686)	15.0	(978)	15.7*
毋須納稅之收入	(110)		—		(110)	
不可扣稅之支出	402		686		1,088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務開支	—		—		—	

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香港		中國內地		合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虧損	(2,639)		(1,176)		(3,815)	
按法定／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	(461)	17.5	(176)	15.0	(637)	16.7*
毋須納稅之收入	(12)		—		(12)	
不可扣稅之支出	473		176		649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務開支	—		—		—	

* 有效稅率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二零零六年：虧損)乃根據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虧損分別為6,24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虧損3,815,000港元)及1,89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虧損908,000港元)，以及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096,713,000股(二零零六年：經重列180,558,000股，因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完成將本公司每十股股份合併為一股股份之股份合併而重列，並為反映供股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七日成為無條件而作出調整)計算。

由於並無任何攤薄影響導致反攤薄，因此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期初賬面淨值	42,450	44,957
添置	3,348	5,505
出售	(2,746)	(2,434)
折舊		
— 期內折舊	(3,645)	(7,768)
— 撥回	2,303	1,974
滙兌調整	2,372	216
期終賬面淨值	44,082	42,450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融資租約擁有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淨值為1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32,000港元)。

(10) 預付土地租金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期初賬面淨值	2,122	2,158
攤銷	(24)	(46)
滙兌調整	118	10
期末賬面淨值	2,216	2,122

本集團之預付土地租金乃指於中國內地蘇州根據中期租約持有之土地使用權，租期為50年。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租約土地預付土地租金賬面價值為2,21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22,000港元)之土地使用權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之擔保。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方式給予其客戶貿易條款。對於模具產品分類，客戶之信貸期一般為期一個月。對於塑膠產品，一般信貸期為期一個月，而主要客戶可延長至最多三個月。

於結算日，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扣除減值撥備)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個月內	3,945	3,630
一至兩個月	2,516	2,728
兩至三個月	948	1,673
超過三個月	2,776	1,408
	10,185	9,439

(12) 帶息銀行貸款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貸款－有抵押	9,184	8,695
銀行貸款－無抵押	1,812	7,515
於一年內到期金額列作流動負債	10,996	16,210

於結算日，上述所有銀行貸款於要求時或於一年內支付。本集團之銀行信貸以(i)一間關連公司中港化工之企業擔保，奚玉先生及張小玲女士(彼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孫琪先生(其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該關連公司之共同董事；(ii)奚玉先生之個人擔保；及(iii)蘇州新宇之土地使用權作抵押。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於結算日，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個月內	3,850	1,606
一至兩個月	1,367	1,316
兩至三個月	1,122	681
超過三個月	1,473	2,193
	7,812	5,796

(14) 融資租約債務

本集團租賃若干其廠房及機器。該等租約分類為融資租約，剩餘租期由少於一年至三年不等。

於結算日，根據融資租約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最低租金付款		最低租金現值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款項：				
一年內	6	604	5	592
第二年	6	6	5	5
第三年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2	5	1	4
融資租約之最低付款總額	14	615	11	601
未來融資費用	(3)	(14)		
應付淨融資租約總額	11	601		
列作流動負債之部份	(5)	(592)		
非流動負債部份	6	9		

(15) 股東貸款

該等由NUEL給予之股東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該等貸款構成關連交易，而董事認為屬於創業板上市規則下的獲豁免交易。

(16) 股本

	附註	普通股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20,000,000,000	1,000,000
股份合併	16(i)	(18,000,000,000)	—
股份分拆	16(iii)	98,000,000,000	—
<hr/>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000,000	1,000,000
<hr/>			
	附註	普通股數目	面值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1,489,600,000	74,480
股份合併	16(i)	(1,340,640,000)	—
削減股本	16(ii)	—	(72,990)
<hr/>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148,960,000	1,490
供股	16(viii)	1,042,720,000	10,427
<hr/>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1,191,680,000	11,917
<hr/>			

本公司股東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批准本公司之股本重組，並於其後當股本重組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全面生效時本公司股本出現下列變動：

- (i) 股份合併，將每1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法定股份（已發行及未發行）合併為1股每股面值0.50港元之股份；
- (ii) 將148,960,000股已合併股份之面值由每股0.50港元削減至每股0.01港元，令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減少72,990,400港元；
- (iii) 股份分拆，將1,851,040,000股每股面值0.50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之已合併股份分拆至合共99,851,04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 (iv) 第(ii)項所述之削減股本款額合共72,990,400港元轉撥至可供分派儲備賬；
- (v)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轉之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約27,847,000港元予以註銷及轉撥至可供分派儲備賬；
- (vi)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轉之本公司實繳盈餘約58,078,000港元予以註銷及轉撥至可供分派儲備賬；及
- (vii)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本公司累計虧損約100,837,000港元已抵銷上文第(iv)、(v)及(vi)項所述之轉撥而成為可供分派儲備賬帶來之部份進賬額。
- (viii)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九日，本公司完成供股，按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當時每持有一股股份可獲發七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10港元發行1,042,720,000股供股股份。供股之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開支後）約為103,068,000港元，但本公司由供股已收悉之現金款項約為56,944,000港元；皆因本公司控股股東NUEL應付之款項46,124,000港元已撥充資本及以等額現金基準抵銷先前已授予本公司之無抵押免息股東貸款。

(17) 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承擔如下：

(a)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財務報表未撥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批准但未訂約		
— 碼頭項目	60,372	60,372
— 廠房及機器	—	13
已訂約但未撥備		
— 碼頭項目	126,097	173,437
— 傢俬及設備	—	36
	186,469	233,858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於下列日期屆滿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租金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3,570	3,602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031	6,525
五年後	—	—
	8,601	10,127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在香港之辦公室物業及在中國內地之工業廠房。辦公室物業之租賃為期一至三年不等。中國內地工業廠房之租賃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一日起為期五年。

(18) 關連人士交易

(a)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向中港化工購入任何原材料(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1,353,000港元)。奚玉先生及張小玲女士(彼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孫琪先生(其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均為中港化工之董事。

(b)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應付NUEL之股東貸款為9,51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767,000港元)並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5)披露。